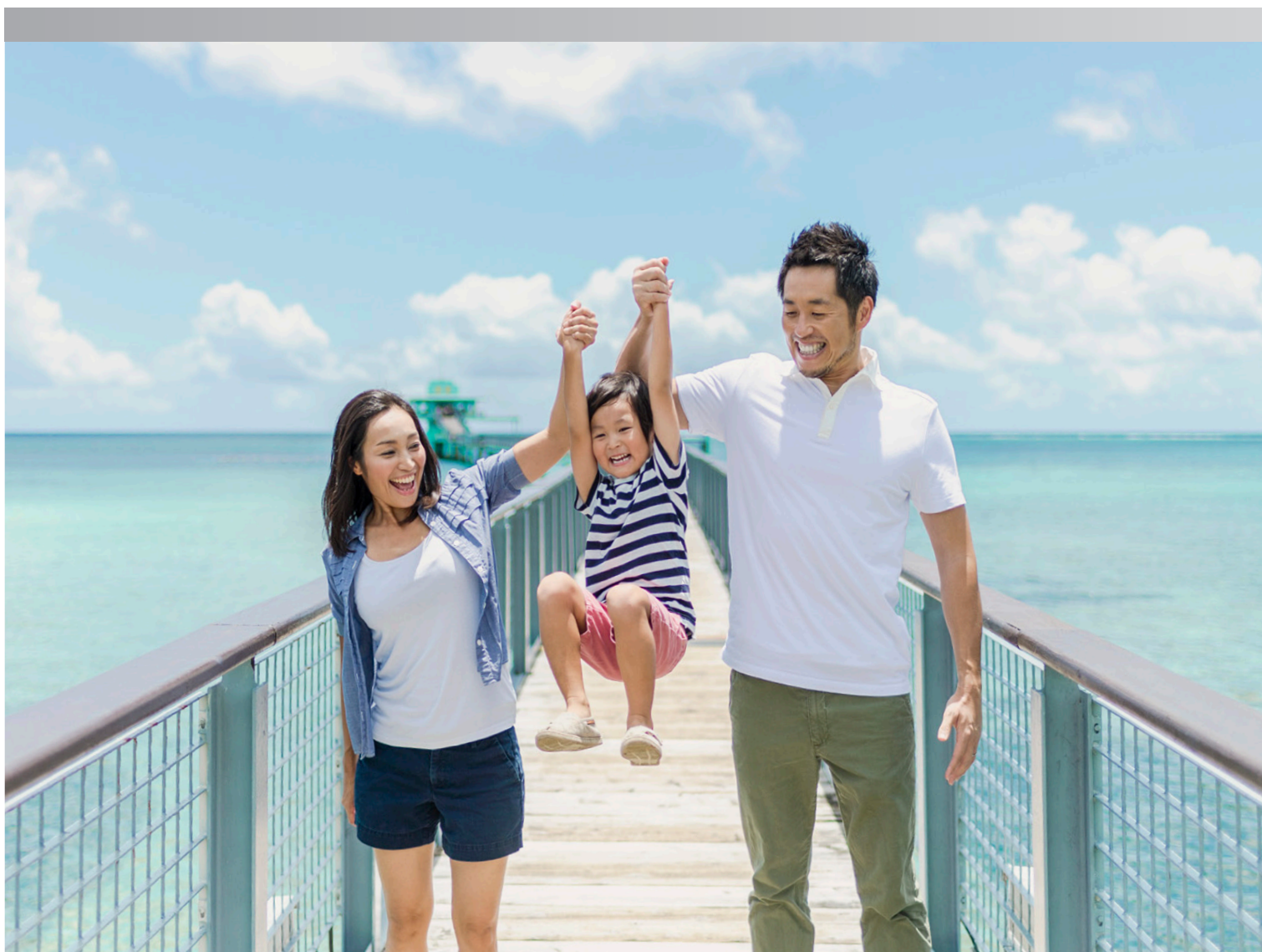


人壽 保險

堅守承諾 · 終身相伴



倍心安意外及傷殘保險計劃 (特別版)

意外往往令人措手不及，倍心安意外及傷殘保險計劃 (特別版) (「本計劃」)能為您提供適切的財政支援，即使面對突如其來的緊急事故，您和家人也可安然面對。



## 計劃特點

### 意外身故保障

倘若受保人因意外而受傷，並於意外發生日起計180日內因該意外受傷而導致身故，本計劃將支付意外身故賠償予受益人，金額相等於保額的100%，以減輕家人的財務負擔。

如受保人以繳費乘客身份乘坐公共交通工具<sup>1</sup>時因意外而受傷，並於意外發生日起計180日內因該意外受傷而導致身故，賠償金額將為保額的200%。倘若意外是發生於受保人以繳費乘客身份乘坐公共航空交通工具<sup>2</sup>時，賠償金額將提升至保額的300%。

### 意外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

如受保人於意外發生日起計的180日內因該意外導致完全及永久傷殘<sup>3</sup>，並獲得註冊醫生確認，本計劃將支付意外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予保單持有人，為您及家人提供財政支援，渡過難關。

### 意外燒傷保障及體恤身故保障

如受保人因意外而導致三級程度燒傷<sup>4</sup>，本計劃將支付意外燒傷保障予保單持有人，金額相等於保額的50%。如受保人在保單生效期間不幸因非意外原因而身故，本計劃將向受益人支付體恤身故保障。

### 24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sup>5</sup>

如受保人在居住地以外地區患病或因意外受傷，可免費獲得24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的周全保障。

### 投保簡便及保證續保

只需回答幾個簡單問題即可投保，方便快捷。本計劃每年續保，保證續保5年。假設客戶於38歲投保，按照5年為一單位計算，他可於58歲時獲最後一次5年保證續保權利，保障至其63歲，而保單將於其時完結。

## 保障表

	項目	保額之百分比
1	意外身故保障（不包括乘搭公共交通工具時發生的意外）	100%
2	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sup>1</sup> （不包括公共航空交通工具）之意外身故保障	200%
3	乘坐公共航空交通工具 <sup>2</sup> 之意外身故保障	300%
4	意外完全及永久傷殘保障	100%
5	意外燒傷保障	50%
6	體恤身故保障	1,000港元

保單將於賠償以上任何一項保障後終止。

## 計劃概要

**投保/續保年齡：** 15天至60歲

**保障年期：** 1年（至緊接受保人 65 歲生日的保單週年日或最後一次5年保證續保權利完結時，以較先者為準）

**保費供款年期：** 於保障年期內每年繳付

**保費繳付模式：** 年繳<sup>6</sup>

**保單貨幣：** 港元

**保額：** 10,000港元

**續保：** 保證續保5年

備註：

- 公共交通工具指領有正式獲發牌的客運牌照的運輸公司營運並提供予繳費乘客乘坐之任何公共巴士、校車、小型公共巴士、客運汽車、的士、渡輪、氣墊船、水翼船、輪船、火車、有軌電車、地下鐵或其他定期運載繳費乘客的機械推動運輸工具；或由領有正式獲發牌並按固定線路及時間表行駛之任何機場客車。公共交通工具並不包括公共航空交通工具。
- 公共航空交通工具指領有正式獲發牌的航空公司或包機公司營運並提供予繳費乘客乘坐之任何僅可於已建成的商用機場或獲發牌商用的直升飛機場營運的固定機翼飛機或直升機，唯不包括特許承運、私人承運或主要用於觀光服務及娛樂用途的航空交通工具。
- 完全及永久傷殘指因為意外發生日起計180天內因受保障之意外受傷而引致的完全及永久傷殘，而該傷殘維持連續12個月後，受保人仍完全不能從事任何工作、職業或專業繼續賺取報酬、薪金或利潤。
- 「三級燒傷」指燒傷造成皮膚（表皮、真皮層及深入至皮下組織）全層的損傷或破壞。頭部的三級燒傷面積佔全身體總表面積至少2%，或於身體部份（頭部除外）的三級燒傷面積佔全身體總表面積至少10%。燒傷面積根據九分法或體表面積表來量度。
- 24小時全球緊急支援服務由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本公司不會對其服務素質作保證，亦不會就有關服務負任何責任。中國人壽（海外）保留隨時修訂有關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不需另行通知。
- 您應在繳費寬限期內繳交所須繳付的續期保費，使保單維持有效。有關詳情請參閱中國人壽（海外）繕發的保單條款。

## 重要資料：

此產品小冊子只供參考，不能構成中國人壽(海外)與任何人士或團體所訂立之任何合約。有關本計劃之詳細條款、細則及除外責任，概以相關保險合約為準。請詳閱相關保險合約及所有相關的產品資料，並於需要時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如欲索取保險合約，請與中國人壽(海外)查詢。

1. 本計劃由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海外)」)、「本公司」或「我們/我們的」承保，中國人壽(海外)負責本計劃的內容、核保及賠償事宜。在提交申請前，您必須完全明白本計劃所涉及的風險，以及考慮本計劃是否適合您的個人需要及負擔能力。
  2. 所有核保及理賠決定均取決於中國人壽(海外)。我們將根據您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接受或拒絕投保申請，如屬拒絕申請個案，我們將退回全數已繳交之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利息除外)。
  3. 此乃非分紅壽險計劃，因此本計劃不會派發紅利。
  4. 除外事項 — 如受保人參與下列活動或下列情況直接或間接引致的後果發生在受保人身上，則不在本保單的責任範圍內：(1)受保人任何已存在的情況；(2)在保單生效日起計的90天內所蒙受的任何疾病(只適用於保障表中的「體恤身故保障」)；(3)先天固有疾病或投保前固有疾病；(4)感染人類免疫力缺乏病毒(HIV)所引致之任何併發症，包括愛滋病(AIDS)和/或各種突變、衍生或變異；(5)自加傷害、自殺(不論神志清醒與否)(不適用於保障表中的「體恤身故保障」)；(6)參加狩獵、攀山、賽車、賽馬、滑雪、滑水、水肺潛水、飛行滑翔、降傘、拳擊或其他各種競賽或參加任何運動的專業比賽；(7)參加軍、警或服役類似戰爭工作或擔任飛機內任何職務；(8)戰爭、敵對行為(不論宣戰與否)、內戰、叛亂、騷動、暴動、罷工或恐怖活動；(9)由於核子武器、核子遊離輻射、核子燃料或其燃燒後產生的廢料所致輻射的污染(上述核子燃燒包括自發的核子分裂在內)；(10)服用藥物、濫用酒精或服用毒藥；(11)吸入有毒氣體，惟因遇上不可避免的災難除外；(12)進入、離開、駕駛、乘坐或以任何方式身處於航空交通工具，惟以乘客身份購票乘坐有固定的航班及固定飛行路線的商營客機除外；或(13)受保人因其受僱情況、職業、職務或其他可獲報酬的事務屬高風險類別而並不在本保單承保範圍內，而執行此等工作、職業或事務期間而發生的意外。
- 另一方面，本產品小冊子所載資料只供參考之用，有關重要不保事項及限制的詳盡條款及細則，例如不持異議條款、自殺及欺詐等，請參閱「保單規章」及「利益保障條款」。
5. 賠償限制 — 如受保人就同一意外之索償同時符合多於一項「保障表」中的保障，中國人壽(海外)將只會賠付其中賠償金額最高的一項，而保單即告終止。
  6. 轉換職業 — 如受保人於投保本計劃後之受僱情況、職業、職務或其他可獲報酬的事務有所轉變，受保人必須即時以書面形式通知中國人壽(海外)。如受保人轉變後的受僱情況、職業、職務或其他可獲報酬的事務屬高風險級別，並不在中國人壽(海外)的承保範圍內，中國人壽(海外)將將會按比例無息退還已繳付之剩餘受保期間的保費。

7. 欠繳保費 — 您應按所選的保費供款年期準時繳交保費。倘若在繳費寬限期過後仍未繳交到期保費，保費將會按「保單規章」內「繳費寬限期及保單失效」條款之規定而宣告失效及您將會損失有關保障。如在繳費寬限期內發生保險事故時，中國人壽(海外)仍負保險責任，但將會從應付的保險賠償款項內扣除事發當時的保單年度未繳之保費。
8. 冷靜期之權利 — 您有權在冷靜期內以書面通知中國人壽(海外)取消保單，並取回已繳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惟您必須未曾於保單獲得任何賠償。有關書面通知必須由您簽署，並確保由保單或《保單發出通知書》(通知您保單已經可以領取及冷靜期的屆滿日)交付給您或您的指定代表後起計21個曆日內(以較先者為準)，呈交至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3號中國人壽大廈22樓。

##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

### 信貸風險：

本計劃是由中國人壽(海外)發出的人壽保險產品。任何已繳保費將成為我們的資產的一部分，而我們的財務實力將影響我們履行保單的責任。因此，您須受我們的信貸風險所影響。

### 通脹風險：

由於通脹會導致未來生活費用增加，即使中國人壽(海外)履行所有有關保單條款及責任，您現有的預期保障及/或回報可能無法滿足您未來的需求。

### 保費調整、保障調整及續保：

於每個保障期完結時，中國人壽(海外)保留絕對權利及酌情權調整保單續保的應繳保費，而導致保費調整的因素可包括但不限於由本產品引致及/或有關本產品之整體索償及退保情況、投資回報及開支等因素。

同時，中國人壽(海外)保留權利不時檢討本計劃的條款及細則及/或保障項目，惟中國人壽(海外)會於任何修訂或更改或修改前30天以平郵方式給予您書面通知，郵寄地址以保單持有人在本地保險公司之記錄為準。如您不同意有關更改，則必須在有關更改生效後30天內以書面通知中國人壽(海外)，本計劃將於中國人壽(海外)收到通知後的保費到期日自動終止。

### 保單終止：

保單將於下列任何一種情況發生時(以較先者為準)終止：(a)緊接受保人65歲生日的保單週年日；或(b)於受保人身故時；或(c)已賠付任何一項「保障表」中的保障；或(d)於保費到期後31日內仍未繳交到期保費；或(e)因「重要資料」第6項「轉換職業」所列的情況而終止；或(f)保單失效或退保。

於冷靜期過後，倘若於保單年度內終止保單，中國人壽(海外)將不會退還任何保費，不論於有關保單年度內有否作出賠償亦然。

由2018年1月1日起，所有保單持有人均需向保險業監管局為其新續發及現行保單繳付的每筆保費繳交徵費。有關保費徵費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www.chinalife.com.hk，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399 95519，或瀏覽保險業監管局網站www.ia.org.hk。

此產品小冊子只在香港派發，並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國人壽(海外)的任何產品。中國人壽(海外)不會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以上資料僅供參考之用。有關本計劃之詳盡條款、保障細則及不受保範圍，概以本計劃之保險合約條款及細則為準。如欲索取保險合約條款及細則，請與中國人壽(海外)查詢。

##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3號中國人壽大廈22樓

電郵：info@chinalife.com.hk

客戶服務熱線：399 95519

網址：www.chinalife.com.hk